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报告书”）等相关文件。2018年4月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了《关于对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对报告书进行了相应的修订、补充和完善，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本说明中的简称与报告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1、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有关规定，不会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详见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之“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之“（五）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2、补充披露了浙江银泰的财务数据及其担保能力，浙江银泰与银泰之间的关系，交易对手的履约能力和浙江银泰的担保能力的分析，截至问询函答复日已取得债权人同意变更担保人的担保金额、占比情况以及担保未能转移、银泰及相关方未能及时偿还银行借款可能给公司带来的风险以及交易对方的相关应对措施，详见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和“八、本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担保处理”，“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四）上市公司增加对外担保的风险”，“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

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一) 交易方案概况”和“(四) 债权债务、担保处理”，“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十二、交易标的债权债务、担保转移情况”，“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四) 上市公司增加对外担保的风险”。

3、补充披露了市场法下相关商城主楼其他楼层的销售单价与 1 层销售单价的比例关系的确定方式及依据，收益法下对于租约期外收入采用可比实例进行估算而未采用历史租金或现有合同租金进行推算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开元商业下属子公司的评估过程及参数选择依据，详见报告书“第五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之“四、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之“(三)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六、重要的下属企业评估情况”与“七、评估其他事项说明”。

4、补充披露了构成开元商业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资产额或净利润来源 20%以上且有重大影响的下属企业的具体情况，详见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四、交易标的下属主要子公司情况”。

5、补充披露了本次出售对上市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详见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四)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6、补充披露了开元商业 2017 年末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的明细，详见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五、交易标的主要资产及权属状况、对外担保及主要债务情况”之“(三) 主要负债情况”。

7、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的主要财务指标，详见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七、交易标的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指标”之“(六) 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8、补充披露了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按照《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发表意见的情况，详见报告书“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十一、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按照《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发表意见的情况”。

9、补充披露了汉城湖旅游 65%股权的剥离安排，详见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

标的基本情况”之“十四、汉城湖旅游 65%股权的剥离安排”。

10、补充披露了交易对手方的产权控制关系，详见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之“六、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七日